

一夜暴跌30%、一个月价格几近“腰斩”、爆仓者两手空空……近期，比特币等虚拟货币价格暴涨暴跌，激起围观者惊呼、投资者哀叹。从挖矿到交易再到融资，“币圈”乱象横生，监管整治已出重拳，投资者应远离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。

打着“数据中心”的幌子疯狂挖矿

荒凉的河岸边，一栋钢管、彩钢板等材料搭建的简易厂房中，一排排大铁架子上近千台电脑主机正高速运转，散发出阵阵热浪，风扇嗡嗡作响。

如果不是当地人，没有几个人知道这里是一处比特币“矿场”。给“矿工”送饭的车每日从四川省康定市姑咱镇出发，走过一段地图上都没有的土路，半个多小时才能到达。

像这样隐蔽在深山峡谷中的“矿场”在川西地区不在少数，“矿主”们盯上的是这里廉价的水电资源。他们不少以“水电消纳”为名、打着“数据中心”的幌子，从事着比特币挖矿。

“哪里的电价便宜，我们就往哪里走。”一名“矿主”告诉记者，春夏丰水期一般在川西地区挖，等到冬天他就“转战”内蒙古、新疆等地，利用火电继续挖。

别看比特币是虚拟商品，但获取一枚比特币耗时耗力，需要根据算法通过计算机持续不断运算而来，俗称“挖矿”。市场上出现了专门用来挖比特币的“矿机”，有人大规模购进“矿机”形成“矿场”，没日没夜地“开挖”……

“随着比特币越挖越少，经营一家‘矿场’要面临更高的资本投入和更长的回报周期。”一位“矿主”告诉记者，以前是几十台、几百台购进“矿机”，现在动不动就是上千台。一些“矿场”一天就耗电上百万度，很多直接从水电站接线用电。

还曾有一位“矿主”颇为得意地告诉记者，其在西南某地的“矿场”一年耗电量相当于三个市一年耗电总量。

业内人士表示，不仅是比特币，随着以太坊、狗狗币等虚拟货币不断问世，整个虚拟货币挖矿带来的耗电量正在爆炸式增长，并且这些“矿场”大多集中于我国，将对能源供给带来巨大压力。

“币圈”投机交易风险重重

虚拟货币叫“货币”却不是真正的货币，不能作为货币在市场上流通使用，更不应进行投机炒作交易。但在利益驱使下，仍有人铤而走险，对“币圈”交易的虚假资

产风险、经营失败风险、投资炒作风险视而不见。

——“庄家”设局操纵价格。业内人士介绍，包括比特币在内，绝大多数虚拟货币都存在巨量持有者，他们坐庄操纵市场价格并不困难。

“以某币为例，前10名持有地址拥有近40%的流通代币，只要巨量持有者目标一致，极易操控价格。”某虚拟货币海外交易平台负责人向记者透露，5月19日该币最大跌幅超50%，距离此前价格最高点不到三分之一，很多投资人损失惨重。

——借尸还魂，“空气币”屡禁不止。在政策重拳下，国内的首次代币发行(ICO)几乎肃清，但不少平台把交易转移到海外平台，但发行宣传的主战场仍在国内，并想方设法绕过国内金融机构风控进行充值交易。

“最近狗狗币暴涨，我觉得人们对动物名字的币情有独钟，就又投资了柴犬币，短短几天上涨20多倍，可是近期价格暴跌，利润几乎全部回吐。”投资者刘鹏说。

在这种盲目投资心态的怂恿下，更多概念奇葩的“空气币”开始涌现，猫币、猪币、鳗鱼币层出不穷……这些没有实物依托、不具备应用价值的“空气币”，一旦潮水退去将给投资人带来巨大损失。

——杠杆交易放大投资风险。在虚拟货币剧烈的市场波动中，不少投资者加杠杆搏一搏试图“单车变摩托”，结果往往血本无归。

今年1月周先生携50万元资金进入币圈，没几个月账面资金就冲上300万元。而近期比特币连连暴跌，最严峻时他每隔几分钟就面临上万元损失。不甘心资金缩水的周先生孤注一掷，加杠杆想抄底，却不料比特币再度暴跌引发爆仓，300万元很快全部“蒸发”。

第三方平台提供的交易数据显示，截至25日15时，过去24小时内有超过14万人虚拟货币杠杆交易爆仓，金额达46.41亿元。而19日当晚，爆仓金额更是超过400亿元。

远离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

我国相关部门早已意识到虚拟货币交易炒作带来的风险，及时预警，多次出台举措予以整治。

2013年，中国人民银行等五部门就联合发布《关于防范比特币风险的通知》，要求各金融机构和支付机构不得开展与比特币相关的业务。2017年央行等七部门叫停各

类代币发行融资，并开展专项整治。随后，我国的虚拟货币交易平台和ICO交易平台基本实现无风险退出，人民币交易的比特币全球占比一度降至不足1%。

尽管如此，一些人仍在观望，维持“矿场”经营；部分虚拟货币交易平台仍能绕过国内金融机构风控，进行充值、提现、购买等操作。

近期，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有所反弹。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等相关协会联合发布公告，提示防范虚拟货币交易炒作风险。5月21日，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召开的第五十次会议明确提出，打击比特币挖矿和交易行为。

“下一步应采取针对性措施，开展虚拟货币挖矿和交易行为集中整治活动。”招联金融首席研究员董希淼建议，一方面，地方政府应对涉嫌挖矿的企业叫停招商引资，切断增量。综合采取电价、土地、税收、环保等手段，推动存量挖矿企业有序退出。另一方面，对非法参与虚拟货币交易、炒作或为之提供支持服务的机构、平台，应联合司法部门及时处置，提高违法违规成本，增加整治的威慑力。

专家表示，虚拟货币绝非“一本万利”的投资品，虚拟货币交易合同也不受法律保护。面对相关部门三令五申的提示和劝诫，广大投资者应增强风险意识，远离虚拟货币交易炒作活动，守护好自己的“钱袋子”。

来源：新华社（记者吴雨、陈健、毛振华）广州日报·新花城编辑：林玮琳